

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股东杭州誉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群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12日披露了《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股份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公司股东杭州誉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誉恒投资”）、杭州群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群英投资”）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即2021年6月18日至2021年12月17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等合法方式减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誉恒投资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053,7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36%。群英投资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42,899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8%。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誉恒投资、群英投资计划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以及该等股份上市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公司于2021年6月18日收到誉恒投资、群英投资分别出具的《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其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股东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二个交易日内应当予以公告。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数量 (股)	减持股 份比例	减持均价 (元/股)
誉恒投资	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减持	2021年6月18日	1,053,700	0.36%	20.302
群英投资	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减持	2021年6月18日	242,899	0.08%	20.312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 (股)	占减持计划披 露当时总股本 比例	持股数量 (股)	占当前总股本 比例
誉恒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1,675,420	0.57%	621,720	0.2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675,420	0.57%	621,720	0.2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群英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242,899	0.08%	0	0.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42,899	0.08%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注：1、减持计划披露当时和当前公司总股本均为 296,380,343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为 295,964,679 股，本公告所列总股本按 295,964,679 股计算。

二、其他相关说明

1、誉恒投资、群英投资本次减持严格遵守了《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违反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相关承诺。

2、誉恒投资、群英投资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3、誉恒投资、群英投资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4、截至本公告日，誉恒投资、群英投资的减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

三、备查文件

- 1、誉恒投资、群英投资分别出具的《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19日